



大会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A/52/958
S/1998/535
18 June 1998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大会
第五十二届会议
议程项目 36、37 和 87
巴勒斯坦问题
中东局势
调查以色列侵害占领区巴勒斯坦
人民和其他阿拉伯人人权的行
为特别委员会的报告

安全理事会
第五十三年

1998 年 6 月 18 日

巴勒斯坦常驻联合国观察员
给秘书长的信

今天,以色列总理本雅明·内塔尼亚胡宣布了一项加强以色列对耶路撒冷之非法控制的方案。该方案包括建立一个“伞状城市”,其行政权力范围涵盖邻近的以色列城镇,并涵盖西岸的某些犹太人定居点。它包括为这些定居点加速建筑公路。执行一项多年住房投资计划、以及建设新的基础设施。该计划将在 1999 年预算项下获得经费,并将于星期天呈交以色列政府,关于此事,内塔尼亚胡先生具体表示“我们说过我们将努力加强和巩固我们对耶路撒冷的控制并以此为基础。”他还表示,“我想这是对耶路撒冷地位的基本改变,人们将记住此一转折点”。该总理还说,“我们正在做的第一件事就是联结‘大耶路撒冷’,第二件事是增强耶路撒冷的犹太人

多数”。关于以色列企图在被占领的东耶路撒冷南面阿布古奈姆山建设一个新的非法定居点一事,他做出下列表示:“记下我的话,你们将在 2000 年之前在‘霍马山’看到住房,许多住房”。

这一方案及以色列总理的狂妄讲话,不仅严重违反国际法,《第四项目内瓦公约》、多项安全理事会决议、以及大会第十届紧急特别会议的各项决议,而且显示出对这些文书所代表的价值和对国际社会意志的蔑视。以色列总理还在以这种进一步公然违反双方现有协议的方式扼杀中东和平进程。

很显然,安全理事会最近就以色列在耶路撒冷的违规情事极其它违规问题以主席声明形式发出的信息,尚不足以防止以色列的这种行为。我们认为,安全理事会作为负责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机构,有义务采取具体措施防止上述方案及以色列违反国际法和安理会决议的任何其他情事。

请安排将本函作为大会第五十二届会议议程项目 36 、 37 和 87 的文件及安全理事会的文件分发为荷。

巴勒斯坦常驻联合国观察员
纳赛尔·基德瓦博士(签名)
